

证券代码：600580

证券简称：卧龙电气

公告编号：临 2018-016

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同时对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进行了登记。

2018 年 1 月 20 日，公司七届七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并于 2018 年 1 月 22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进行了公告。根据《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就核查对象在本次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六个月（自 2017 年 7 月 21 日至 2018 年 1 月 19 日）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中国结算出具了查询证明。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 1、核查对象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
- 2、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 3、公司向中国结算就核查对象自公司 2017 年 7 月 21 日至 2018 年 1 月 19 日止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国结算出具了查询证明。

二、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根据中国结算 2018 年 1 月 30 日出具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关联企业持股及买卖变动证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投资者证券持有变更信息（沪市）》，在本次自查期间，除下表列

示的人员外，其余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内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前述核查对象在核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买入股数（股）	卖出股数（股）
1	陈建梅	核心管理人员	1,500	2,000
2	陈平	核心管理人员	27,000	40,000
3	陈苏祥	核心技术人员	0	3,000
4	胡锋	核心技术人员	900	900
5	兰文武	核心业务人员	0	1,900
6	廖承超	核心业务人员	3,000	3,000
7	孟凡茂	核心业务人员	12,500	24,500
8	裴海林	核心业务人员	1,700	1,700
9	任星球	核心业务人员	1,800	0
10	任玉西	核心业务人员	1,800	2,800
11	石水苗	核心管理人员	59,500	0
12	宋鹏	核心业务人员	29,400	0
13	孙少华	核心管理人员	329,081	329,381
14	王烈英	核心管理人员	2,000	0
15	杨建祥	核心业务人员	0	23,200
16	杨茂峰	核心业务人员	14,900	14,700
17	尹超	核心业务人员	50,400	39,500
18	张朋	核心业务人员	0	5,400
19	张宪金	核心管理人员	2,700	2,000
20	赵晓飞	核心业务人员	244,400	244,400
21	常海	核心管理人员	9,300	8,700
22	陈建炜	核心业务人员	1,000	1,000
23	陈樱珠	核心管理人员	45,900	34,900
24	杜学明	核心技术人员	0	2,000
25	方伟	核心管理人员	4,800	2,900
26	郝恒	核心业务人员	3,800	0
27	蒋建华	核心管理人员	6,500	0
28	金文英	核心管理人员	2,000	0
29	刘栋良	核心管理人员	18,600	18,500
30	娄燕儿	核心管理人员	20,000	0
31	莫宇峰	核心管理人员	120,000	120,000
32	欧阳丽娟	核心管理人员	1,500	0
33	邱跃	核心管理人员	0	24,800
34	施江	核心管理人员	1,500	2,000

35	孙鑫	核心技术人员	13,000	13,000
36	王杭飞	核心业务人员	16,600	16,600
37	王杰标	核心管理人员	1,000	0
38	王小鑫	核心管理人员	431,091	293,000
39	吴斌	核心技术人员	1,500	4,700
40	吴钢梁	核心管理人员	1,000	0
41	邢印	核心技术人员	2,000	2,000
42	严伟灿	核心管理人员	0	199,300
43	杨斌	核心管理人员	900	900
44	杨勇	核心管理人员	38,000	8,000
45	杨钟杠	核心技术人员	137,300	195,500
46	于成芬	核心管理人员	3,000	500
47	余斌	核心管理人员	12,400	0
48	余招娟	核心管理人员	3,000	3,000
49	俞文英	核心管理人员	2,600	0
50	张立富	核心管理人员	0	2,000
51	张远矩	核心技术人员	1,000	1,000
52	赵永江	核心管理人员	0	600
53	周立新	核心管理人员	48,900	55,000
54	朱铁芬	核心管理人员	1,000	0
55	邝昌贤	核心管理人员	4,800	4,800

根据陈建梅等 55 名核查对象出具的说明，其在核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是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在买卖公司股票前，并未知悉该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具体方案要素等相关信息，亦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三、结论

综上，经核查，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 6 个月内，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或泄露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导致内幕交易发生的情形。所有核查对象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关联企业持股及买卖变动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投资者证券持有变更信息（沪市）》

特此公告。

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2月10日